

公司代码：600269

公司简称：赣粤高速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335,407,01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7,019,192.38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1.04%。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赣粤高速	60026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艳	易瑛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	江西省南昌市西湖区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
电话	0791-86504269	0791-86527021
传真	0791-86527021	0791-86527021
电子信箱	fuyan@600269.cn	ir@600269.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道路运输业（G54）。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未发生变化。

（一）行业运行情况

2024年，全国交通运输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完成营业性货运量约565亿吨，同比增长3.5%；完成跨区域人员流动量约645亿人次，同比增长5.2%；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约3.8万亿元，新增公路通车里程约5万公里，其中新改（扩）建高速公路超过8,000公里。江西完成综合交通客运量4.4亿人次，同比增长2.8%，其中公路水路2.8亿人次；完成综合交通货运量21.5亿吨，同比增长2.9%，其中公路水路21亿吨；完成综合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1,100亿元，其中公路水路超900亿元。

（二）行业政策情况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指出，要健全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体制机制；构建新型基础设施规划和标准体系，健全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利用机制，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健全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协调机制；深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改革，推动收费公路政策优化。

财政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印发的《关于支持引导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的通知》指出，自2024年起，通过3年左右时间，支持30个左右的示范区域，打造一批线网一体化的示范通道及网络，力争推动85%左右的繁忙国家高速实现数字化转型升级，重点支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6轴7廊8通道”主骨架以及国家区域重大战略范围内的国家公路和国家高等级航道；要加快公路水路交通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改造，建设数字化感知网络、智能化管控系统和网络化服务体系，更加注重集约节约利用、资金使用效益、数据要素价值释放和融合创新。

修订后的《江西省公路条例》自2025年3月1日起正式实施，内容涵盖了进一步明晰公路管理体制、强化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强化公路安全保护、提升高速公路运营服务品质、促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以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等六个方面。同时，《江西省公路条例》还探索根据高速公路不同路段、时段、车型等情形实行差异化收费，提升江西省公路路网运营效率。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高速公路运营、智慧交通、实业投资和金融投资，拥有昌泰公司、昌铜公司、方兴公司、实业发展公司、嘉融公司、嘉圆公司、嘉恒公司、嘉浔公司等 8 家子公司，参股国盛金控、湘邮科技、信达地产 3 家上市公司以及江西核电、高速传媒、恒邦保险和畅行公司 4 家非上市公司。

（一）高速公路运营

公司下辖昌九高速、昌樟高速、昌泰高速、九景高速、温厚高速、彭湖高速、昌奉高速、奉铜高速 8 条高速公路，均为经营性高速公路，主线里程近 800 公里。其中，昌九高速、昌樟高速已完成“四改八”扩容建设，均顺利获批重新核定收费年限；昌樟高速改扩建二期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建成通车；樟吉高速改扩建项目正在建设中。

（二）智慧交通

智慧交通板块以子公司方兴公司为平台，主要聚焦智慧交通、信息化系统集成、机电养护等领域，积极探索 BIM、大数据、人工智能、5G、北斗、VR 等新技术在交通运输领域中的应用，助力完善绿色高效的现代智慧交通体系。

（三）实业投资

成品油销售业务以子公司实业发展公司为平台，现拥有 12 对服务区加油站和 1 座城区加油站。房地产业务以子公司嘉圆公司、嘉浔公司为平台，目前主要项目为南昌“悦山居”项目、滨江项目和九江“悦湖居”项目。

（四）金融投资

金融投资板块以子公司嘉融公司为平台，在稳健投资固定收益类项目的同时，聚焦高成长性行业，有针对性地拓展权益类项目投资，持续强化短中周期兼顾的立体投资能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37,199,302,482.25	35,869,271,739.91	3.71	34,614,676,64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61,459,855.23	17,659,653,075.00	5.67	16,830,407,691.97
营业收入	5,985,046,877.57	7,492,169,293.93	-20.12	6,758,397,14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9,193,043.69	1,177,302,687.97	8.65	695,973,13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281,995.67	1,029,244,969.51	5.06	736,976,01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017,461.72	2,469,200,420.47	5.30	2,575,132,84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5	6.83	增加0.22个百分点	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0	10.00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0	10.00	0.3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59,017,824.85	1,661,363,068.32	1,340,084,100.46	1,424,581,88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0,760,370.27	236,360,140.81	524,923,988.34	127,148,54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3,088,391.26	267,532,247.26	271,973,395.70	158,687,96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626,941.80	494,168,767.86	743,626,261.73	626,595,490.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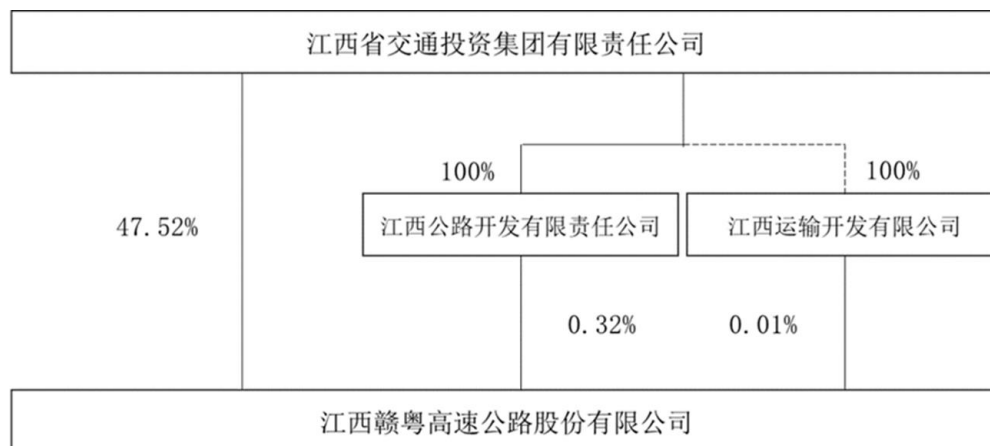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2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55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1,109,774,225	47.52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54,334,682	154,334,682	6.61	0	无	0	其他	
江西省港航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16,536,810	4.99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91,361	56,716,920	2.43	0	无	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1,979,728	35,296,200	1.51	0	无	0	未知	
黄国珍	-3,080,000	23,800,000	1.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596,800	11,596,800	0.50	0	无	0	未知	
黄国明	1,064,096	9,838,687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38,500	8,238,500	0.35	0	无	0	未知	
张才丰	7,938,300	7,938,3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他们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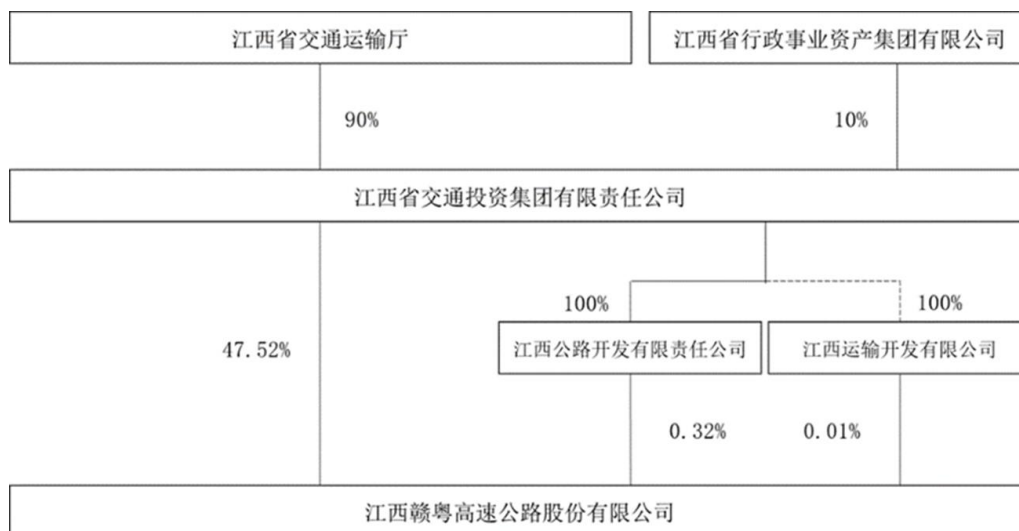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赣粤 SCP003	012482552. IB	2025-05-20	1,000,000,000	1.97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赣粤 MTN001	102281875. IB	2025-08-22	500,000,000	2.58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赣粤 MTN001	102481732. IB	2027-04-24	900,000,000	2.17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革命老区)	24 赣粤 MTN002 (乡村振兴)	102482226. IB	2027-06-11	700,000,000	2.10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4 赣粤 MTN003	102483284. IB	2027-07-31	1,300,000,000	2.05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赣粤 SCP001	012580157. IB	2025-7-13	1,000,000,000	1.67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5 赣粤 SCP002	012580158. IB	2025-7-13	1,000,000,000	1.67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完成兑付兑息并摘牌。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完成兑付兑息。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完成兑付兑息。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乡村振兴)	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兑付兑息。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已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完成兑付兑息。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4 年付息工作已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实施完毕。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完成兑付兑息。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完成兑付兑息。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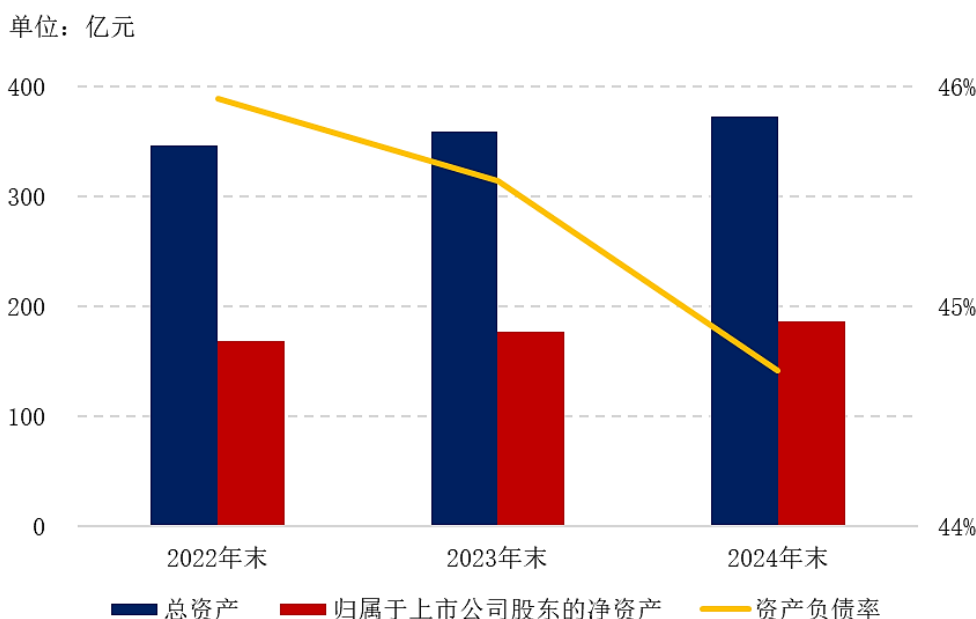
主要指标	2024 年	2023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44.71	45.57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81,281,995.67	1,029,244,969.51	5.0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0	0.19	5.26
利息保障倍数	6.94	5.27	31.69

第三节 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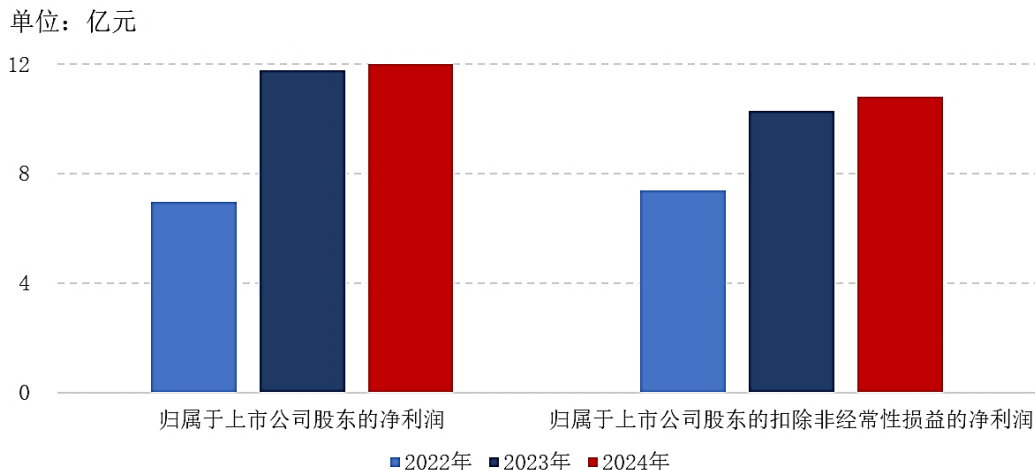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1.1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之年。公司紧扣“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以落实江西省委“大抓落实年”活动为抓手，内强质地、外塑形象，努力促进价值创造和价值实现齐头并进，呈现“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371.9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86.61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4.71%，较上期末下降 0.86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85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9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 亿元，每股收益为 0.5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7.05%。



（一）主业运营稳中有进

面对极端恶劣天气等不利因素，公司深入研判运营管理的新形势，立足全局、统筹谋划，扎实推动“保畅通、促安全、降成本、优服务”各项运营管理工作落地见效。一是细化运营管理数据分析对比，推动运营管理模式迭代优化；主动开展收费营销活动，持续落实路域整治，积极开展引车上路，依法增收创收。二是深化“一路多方”联勤联动，积极与路段管理单位、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沟通合作，精细施策，做好堵点化解、车流疏导等工作，确保道路通行顺畅。三是优化成本管理方式，全面落实预算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推动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通行服务收入 35.80 亿元，同比增长 2.11%；高速公路运营业务的毛利率为 54.45%，较上年增加 3.17 个百分点。

（二）产业经营纵深推进

1. 智慧交通

方兴公司积极赋能布局数字经济产业，在智慧交通领域持续发力。一是坚持创新引领，聚焦智慧交通产业，积极布局智慧收费、智慧隧道、智慧工地、鸿蒙等领域 30 个智慧交通产品研发，10 个科技项目结项验收，2 项科技成果经评价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二是大力推动智慧化与数字化深度融合，智慧产品覆盖全省 92 个收费站，部分产品在河南、湖北等多省落地应用，首次打开西藏市场；自主研发的桥梁主动防撞预警系统和水文监测综合解决方案拓展至水运、地铁等领域。报告期内，方兴公司实现净利润 4,340.11 万元。

2. 实业投资

实业发展公司深耕成品油销售市场，一方面通过开展差异化营销活动、强化员工业务培训等方式扩销增量、降本增效；另一方面，优化加油站网点布局，推进新建加油站的立项、核准及规划工作，正式投产运营九江浔南加油站，首次实现加油站向高速公路线下的延伸拓展。报告期内，实业发展公司实现净利润 13,756.51 万元。

嘉圆公司和嘉浔公司深刻认识房地产市场的严峻形势，根据在售项目不同特点，制定个性化营销计划和配套方案，加大存量项目去化进度。滨江项目所有楼栋主体结构已封顶，并开盘销售，其中住宅项目销售量已实现过半。同时嘉圆公司大力推动企业转型升级，报告期内，已顺利取得“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和“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关键资质，并中标多个房建领域项目。

嘉恒公司在夯实景观绿化和工程业务的同时，深化环保科技和绿色材料领域投入，大力推动绿色低碳转型。黄马、吉安沥青拌合站陆续建成投产，成为嘉恒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报告期内，嘉恒公司实现净利润 522.94 万元。

3. 金融投资

嘉融公司积极对接资本市场前沿，搭建私募基金、资管计划等投资通道开展精准投资，不断提升投资组合的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围绕新质生产力重点布局，积极跟进新能源、新材料、高端制造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行业的投资项目，提升投资决策效率与时效性；顺利实现保理业务首单落地。报告期内，嘉融公司实现净利润 5,010.45 万元。

（三）项目建设稳扎稳打

公司围绕深入实施“大交通”攻坚行动的重要部署，强化要素保障，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推进项目建设，奋力打造品质工程。报告期内，樟吉高速改扩建项目完成第一次新老路面交通转换目标，并获得“全国公路交通绿色低碳技术示范基地”等省部级“示范类工程”荣誉 3 项，打造项目建设和科技融合示范标杆。昌樟高速改扩建二期项目强化进度管控，在严守安全质量底线的前提下，提前 16 个月实现全线双向通车。九江市城区高速公路收费站后撤工程项目顺利通过竣工验收。

（四）融资成本再创新低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连续 14 年“AAA”主体评级优势，精准把握注册、发行窗口，顺利

取得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合计 100 亿元，并成功发行 4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9 亿元中期票据，其中 7 亿元“乡村振兴”“革命老区”双标中期票据，发行利率仅为 2.10%，创江西省信用债券历史新低。同时，深化银企合作，积极争取优惠政策，灵活调整信贷策略，新增债务融资成本持续降低，为公司重大项目建设提供更多大体量、长周期、低成本的资金支持。

1.2 其他事项

1. 2022 年，实业发展公司向四川中航油鑫业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鑫业）预付采购车用汽油款。因四川鑫业未能履约，实业发展公司向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交财产保全申请。2023 年 4 月 23 日，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实业发展公司与四川鑫业签署的购销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解除，并由四川鑫业向实业发展公司支付货款及违约金等有关赔偿款项。四川鑫业不服判决，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2023 年 12 月 6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案件作出二审判决，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4 年 2 月，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将执行案款 5,508.68 万元扣除执行费后转至实业发展公司。2024 年 6 月，实业发展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该案件由最高人民法院提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2024 年 7 月，实业发展公司收到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该案件的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无重大进展。

2. 2024 年 2 月，方兴公司与中铁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建发）签署《关于江西方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中铁建发拟通过现金方式向方兴公司增资 5,861.3455 万元，认缴方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77.5182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方兴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2,900 万元增加至 13,577.5182 万元，公司持有方兴公司的股权比例将变更为 78.59%，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变更为 16.42%，中铁建发持股比例为 4.99%。2024 年 8 月 28 日，该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3. 2023 年 12 月，因未达到股东双方合作预期目标等原因，公司董事会同意昌泰公司的参股公司江西昌泰天福茶业有限公司自行解散清算，并授权公司经理层负责清算后续相关一切事宜。江西昌泰天福茶业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完成注销登记。

4. 2021 年 3 月 2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启动分拆控股子公司方兴公司上市事项的前期工作。2025 年 3 月 21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基于目前政策环境、经济环境变化，以及方兴公司业务发展等内外部因素考虑，决定停止筹划方兴公司分拆上市事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